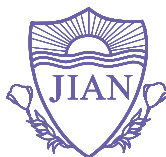


## 重要文件

閣下對本配售章程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 Jian ePayment Systems Limited

## 華普智通系統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以配售方式發售新股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數目	:	100,000,000股 (可就行使超額配股權而調整)
配售價	:	每股配售股份不少於0.30港元及不多於0.45港元
面值	:	每股0.05港元
創業板股份代號	:	8165

保薦人兼經辦人



## 東英亞洲有限公司

包銷商

東英亞洲有限公司

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  
新富證券有限公司

元富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金鼎綜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配售章程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配售章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配售章程連同其中附錄六內「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文件」一段所指定文件，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第342C條之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香港之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公司註冊處對本配售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

配售價預期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四日上午九時或之前由東英(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訂立協議釐定。倘基於任何理由由配售價未能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四日上午九時或之前釐定，預期時間表將會順延，惟於任何情況下，預期釐定配售價之日期將不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八日，而股份開始於創業板買賣之日期將不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倘基於任何理由本公司與東英(代表包銷商)未能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八日之前就配售價達成協議，則配售將不會進行，而倘發生上述情況，將會即時刊登公佈。有意投資配售股份之人士亦務請注意，倘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七日中午十二時之前因推行任何新法例或規例，發生(不論國內或國際)政治、軍事、工業、金融、經濟或其他性質之事件而預期可能導致政治、經濟或股市狀況出現重大逆轉，或基於本配售章程內「包銷」一節所載其他終止理由，而東英(代表包銷商)絕對酌情認為將會或可能會對配售產生嚴重不利影響情況下，則包銷商根據配售及包銷協議之責任可予終止。

\* 僅供識別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